

证券代码：300685

证券简称：艾德生物

公告编号：2026-055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罗捷敏、阮力、陈英、郑惠彬、王弘宇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公司董事、总经理罗捷敏先生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2、公司董事、高级副总经理阮力先生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600万元。

3、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陈英女士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4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800万元。

4、公司副总经理郑惠彬先生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600万元。

5、公司副总经理王弘宇先生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600万元。

6、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根据市场整体变化趋势和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波动情况，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罗捷敏先生、董事、高级副总经理阮力先生、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陈英女士、副总经理郑惠彬先生、副总经理王弘宇先生分别出具的《关

于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序号	增持主体	职务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罗捷敏	董事、总经理	151,875	0.04%
2	阮力	董事、高级副总经理	153,075	0.04%
3	陈英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51,875	0.04%
4	郑惠彬	副总经理	151,875	0.04%
5	王弘宇	副总经理	0	0.00%

上述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披露前12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亦不存在本次公告披露前6个月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2、增持股份的金额

序号	增持主体	职务	增持金额下限（万元）	增持金额上限（万元）
1	罗捷敏	董事、总经理	500	1000
2	阮力	董事、高级副总经理	300	600
3	陈英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400	800
4	郑惠彬	副总经理	300	600
5	王弘宇	副总经理	300	600

3、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根据市场整体变化趋势和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波动情况，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月内，在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实施。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5、增持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6、本次增持不是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特定身份时也将继续实

施本次增持计划。

7、本次增持股份锁定安排：本次增持计划增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安排。

8、增持主体的承诺：本次增持计划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本次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且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等规定。

3、公司将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增持主体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16日